

附式三

公證請求書

年度 第 標的金額（價額）新臺幣

號（收件流水號，請求人勿填）
元（標的如無財產上價值免填）

請求公證事項（法律行為或私權事實）	已為同意或允許之第三人； 通譯或見證人姓名或名稱	性別	出生日期	職業	身分證明文件及其字號	住所或事務所、電話	委託人、代理人、法定代理人、代表人及代理人姓名或名稱	備考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性	地	業	文	所	電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身	及	同	或	事	務	所	、	電	話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件	其	字	號	及	同	意	或	允	許	、	在	場	事	由

證明文件	交付公證書	正本	份	繕本或影本	份	譯本	份	節本	份	證發還件	件數	簽收人	章				
														證發還件	件數	簽收人	章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請求人 (簽名或蓋章)

(請求人為法人)

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 (簽名或蓋章)

代理人 (簽名或蓋章)

或團體蓋印信處)